

国家体育总局社会体育指导中心

社体字〔2025〕135号

体育总局社体中心关于印发2025年 全国广场舞锦标赛竞赛规程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由国家体育总局社会体育指导中心主办，全国广场舞健身活动推广委员会、江苏省社会体育管理中心承办的2025年全国广场舞锦标赛将于2025年5月22—26日在江苏省江阴市新桥镇飞马水城文体馆举行。

现印发竞赛规程，请积极组队参赛。



2025 年全国广场舞锦标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国家体育总局社会体育指导中心

二、承办单位

全国广场舞健身活动推广委员会

江苏省社会体育管理中心

三、协办单位

江苏省广场健身舞运动协会

江阴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新桥镇人民政府

江阴飞马体育管理有限公司

四、执行单位

江阴盛世体育赛事有限公司

北京乐响九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五、比赛日期

2025 年 5 月 22—26 日

六、比赛地点

江阴市新桥镇飞马水城文体馆

七、竞赛项目

（一）广场舞规定套路：2024 年全国广场舞健身活动推广委员会推出的推广套路

（二）广场舞自编套路：

1. 健身舞；

2. 健身操。

（三）曳步舞

（四）健身交谊舞：

1. 三步踩；

2. 吉特巴；

3. 慢三；

4. 慢四。

八、竞赛组别

（一）高等院校组

甲组：本科院校、高职高专全日制体育、艺术专业；

乙组：本科院校、高职高专全日制非体育、艺术专业。

（二）省（市）组

甲组：所有运动员年龄在 18 周岁-35 周岁之间；

乙组：所有运动员年龄在 36 周岁-50 周岁之间；

丙组：所有运动员年龄在 51 周岁-65 周岁之间。

（三）社会组

甲组：所有运动员年龄在 18 周岁-35 周岁之间；

乙组：所有运动员年龄在 36 周岁-50 周岁之间；

丙组：所有运动员年龄在 51 周岁-65 周岁之间。

注：运动员可以跨组别、兼项报名参赛，但不得同时代表不同参赛队在同一组别和同一竞赛项目中参赛。

九、参赛资格

（一）高等院校组：全国本科院校、高职高专全日制体育、艺术专业和非体育、艺术专业。

（二）省（市）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体育局社体中心（群体处、体总秘书处）。

（三）社会组：各级广场舞协会、各级人群体育协会、各行业体协、社区、俱乐部（具有工商营业执照）等。

（四）不限制参赛队数量，不接受个人报名。

十、参赛办法

（一）参赛队伍人数不得超过 20 人，可报领队、教练、管理各 1 人，替补运动队员 1 人，参赛运动员可兼领队、教练、管理。其中：广场舞上场比赛运动员不得少于 8 人，最多不得超过 16 人；曳步舞和健身交谊舞上场比赛运动员不得少于 4 人，最多不得超过 16 人。

（二）运动员替换可于赛前一天提交纸质申请（须由领队及本人签字），但仅限于报名成功的运动员，不可临时增加。

（三）最终报名截止日不足 3 队的竞赛项目和/或组别将被取消，请各组队单位认真做好报名工作，确保报项和报组准确。

（四）所有参赛人员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

（五）参赛运动员须为 18 至 65 岁，性别不限（鼓励男性参加）。

（六）各参赛队全体人员需进行体检和购买保险（保险期限：须包含比赛及往返路程时间区间），报到时必须查验保险凭证和县级以上医院开具的 2025 年体检证明，并签署《广场舞赛事活动参赛队赛风赛纪承诺书》《参赛责任书》《个人健康承诺书》，否则不允许参赛。比赛期间因参赛者身体健康等原因所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组队单位和（或）参赛人员本人负责，

与组委会无关。

十一、竞赛办法

（一）执行由国家体育总局社会体育指导中心审定的《广场舞竞赛规则》。

（二）采取裁判现场评分方式，各参赛队抽签决定出场顺序，根据成绩高低排定名次。

（三）广场舞规定套路音乐（时长为 3 分 30 秒至 4 分 30 秒）和健身交谊舞比赛音乐（时长为 1 分 30 秒至 1 分 45 秒）由组委会提供。广场舞自编套路、曳步舞的音乐时长为 3 分 30 秒至 4 分 30 秒，如因参赛队音乐制作问题导致在比赛时出现音乐播放不清晰或意外中断、终止等问题，现场裁判视情况予以扣分处理。

（四）服装与轻器械

1. 广场舞、曳步舞服装要求：

参赛队员着装需适宜运动，可根据比赛需要穿着具有特色款式的服装，需符合动作与曲目风格；禁止任何不文明、不健康的元素，服装不得过于暴露，禁止佩戴可能伤及自身或他人的配饰；允许参赛队员化淡妆，可以做造型，但头发不能遮脸，不得造型怪异。

2. 健身交谊舞的服装要求：

（1）男士：上装可选择燕尾服、单色西装或单色马甲、衬衣，佩戴领带或领结，下装须为单色西裤、深色袜子。

（2）女士：连衣裙或大摆裙、短裙、款式、颜色不限。

3. 广场舞比赛时可使用手持轻器械，应具有健身性，安全

性。

十二、参赛服务费

（一）参赛服务费：每名运动员收取 50 元人民币/每小项/每组别。最终报名截止前缴费成功视为报名成功，以全体参赛队的名义缴纳参赛服务费。最终报名截止日不足 3 队的竞赛项目和/或组别将被取消，退还其参赛服务费。在最终报名截止日期前退赛可退还其参赛服务费，最终报名截止日期后未参赛其参赛服务费不予退还。缴纳方式见补充通知。

（二）在领队、教练联席会后根据付款凭证，提交准确的开具发票单位名称（如开具个人发票，需提供全队签名）和纳税人识别号，提交后不予更改。领取发票时间和领取方式见补充通知。

十三、经费与接送站

（一）各参赛队往返赛区差旅费、食宿自理。为保障赛事安全，本次比赛食宿由组委会统一安排，由提供食宿服务单位收取并开具发票，参赛代表队需缴纳住宿费 80 元/人/天（含早餐），共 4 晚，合计 320 元；22 日晚餐、23—25 日午餐和晚餐 60 元/人/餐，共 7 餐，合计 420 元。如在 5 月 18 日前选择退赛，已缴纳的食宿费可退；提前离会不予办理退费；赛会期间产生单间房差，请自行缴纳。缴纳方式见补充通知。

（二）组委会为入住大会安排酒店的参赛队提供接、送站以及驻地和赛场接驳服务。参赛代表队需缴纳一揽子接驳服务费 120 元/人，如在 5 月 18 日前选择退赛，接驳服务费可退；接、送站具体安排和缴纳方式见补充通知。

（三）参赛队随行人员不限制人数，均可享受由组委会统一安排食宿和接驳服务，需缴纳住宿费80元/人/天（含早餐），共4晚，合计320元；22日晚餐、23—25日午餐和晚餐60元/人/餐，共7餐，合计420元；一揽子接驳服务费120元/人。如在5月18日前选择退赛上述费用可退，提前离会不予办理退费；赛会期间产生单间房差，请自行缴纳。缴纳方式见补充通知。

十四、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最后得分高者名次列前。若得分相同，以全体打分裁判员评分总分值高者列前。若得分再相同，则加赛一场。

（二）各组别和各竞赛小项分别设一等奖（第一名）、二等奖（第二名至第四名）、三等奖（第五名至第八名）、优秀组织奖（其余名次）。一、二、三等队伍颁发奖杯、获奖证书。优秀组织奖队伍颁发参赛证书。

（三）比赛设总奖金80000元（捌万元整），各组别和各竞赛小项的奖金分配见补充通知。

十五、技术官员和仲裁

（一）技术官员由国家体育总局社会体育指导中心统一选调，辅助裁判由组委会选派。

（二）仲裁由国家体育总局社会体育指导中心统一选调，仲裁办法于赛前领队、教练联席会公布。

十六、报名与报到和离会

（一）各参赛队于4月30日17:00前完成预报名。请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预报名：



(二) 各参赛队于 5 月 9 日 17:00 前完成最终报名并缴纳参赛服务费、食宿费和接驳服务费。最终报名需加盖单位公章，相关内容见补充通知。

(三) 各参赛队于 5 月 15 日 17:00 前将报名表内的信息、全队集体造型合影照片(不小于 1.5MB, 分辨率不低于 300 万像素)、本队简介(限 120 字以内)、各参赛队队员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全体人员保险凭证、县级以上医院开具的 2025 年体检证明、整队签署的《广场舞赛事活动参赛队赛风赛纪承诺书》《参赛责任书》《个人健康承诺书》发送至组委会, 发送方式见补充通知。时间截止后不得更改。

(四) 报到时间和地点

各队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 14 时至 18 时前往飞马水城文体馆(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新桥镇民乐路 1 号) 报到。报到时请提交广场舞自编套路和曳步舞参赛音乐(存放于 U 盘中)。各队须于 5 月 23 日参加赛前领队、教练联席会。

(五) 离会

各队于 5 月 26 日 12:00 前离会。

十七、其他要求

(一) 各队领队、教练和管理须参加领队、教练联席会,

若不参加会议的单位，组委会不受理其任何申诉。

（二）凡违反规定或弄虚作假者，一经查明，将取消其参赛资格和已获得的成绩，并追究组队单位的责任。

（三）请各领队、教练和管理及时通过检录处公告关注最新赛程，防止误场。

十八、联系方式

（一）国家体育总局社会体育指导中心

联系人：杨 希，联系电话：010-87182320

（二）组委会

联系人：张 巍，联系电话：15910961642

李 响，联系电话：17777751862

（四）报名咨询群（仅用于本次比赛赛前各队伍、运动员咨询，比赛结束该群解散）：



十九、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1. 比赛预报名表

2. 广场舞赛事活动参赛队赛风赛纪承诺书

3. 参赛责任书

4. 个人健康承诺书

附件 1

2025 年全国广场舞锦标赛预报名表			
预报名项目	举例：广场舞规定套路/广场舞自编套路（健身舞）/健身交谊舞（三步踩）		
预报名组别	举例：高校甲组/省（市）丙组/社会丙组		
推荐单位/院校	举例：北京体育大学艺术学院/江苏省社会体育管理中心/南京市老年人体育协会/等		
队伍名称	举例：北京体育大学艺术学院代表队/江苏省代表队/南京市老年人体育协会代表队/等		
参赛人数	举例：20 人		
所在省市	省/市/自治区		市/区
领队姓名	联系方式		
填写说明：请领队认真填写预报名表各项内容；如果报名多个项目、多个组别，请分项目、分组别单独填报。 本次锦标赛共设有 8 个竞赛项目，分别是：1. 广场舞规定套路、2. 广场舞自编套路（健身舞）、3. 广场舞自编套路（健身操）、4. 曳步舞、5. 健身交谊舞（三步踩）、6. 健身交谊舞（吉特巴）、7. 健身交谊舞（慢三）、8. 健身交谊舞（慢四），请根据实际情况选择一项填写。 本次锦标赛共设有 8 个竞赛组别，分别是：1. 高校甲组、2. 高校乙组、3. 省（市）甲组、4. 省（市）乙组、5. 省（市）丙组、6. 社会甲组、7. 社会乙组、8. 社会丙组。			

附件 2

广场舞赛事活动参赛队赛风赛纪承诺书

本人/本队（以下简称“承诺人”）自愿参加 2025 年全国广场舞锦标赛，为维护比赛的公正性、纯洁性和体育精神的崇高性，郑重承诺：

一、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比赛的所有规则、规程及组委会的各项决定，不得以任何形式违反或试图规避。

二、坚持公平竞争原则，不使用任何违规手段提高成绩或干扰其他参赛者的表现。

三、尊重每一位参赛者，不进行言语或行为上的侮辱、攻击，保持良好的体育道德风尚，展现积极向上的竞技态度。

四、尊重并服从裁判员的判决，对比赛结果如有异议，将通过正当途径提出申诉，不采取过激行为影响比赛秩序。

五、确保报名信息的真实性，不弄虚作假，不伪造或篡改比赛成绩。

六、积极参与营造健康、文明的比赛环境，不参与或传播任何有损比赛形象、破坏赛风赛纪的言论和行为。

七、接受组委会及社会各界的监督，如有违反赛风赛纪的行为，愿意接受相应的处罚，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代表队名称：

领队(签名)：

全体参赛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3

2025 年全国广场舞锦标赛参赛责任书

本队及全体参赛人员自愿报名参加 2025 年全国广场舞锦标赛，并同意签署本责任书。对以下内容已认真阅读、全面理解并予以确认，愿意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

- 一、保证填写的报名表各项信息以及健康证明真实有效；
- 二、按要求参加大赛各项活动，积极配合组委会各项工作；
- 三、严格遵守《广场舞竞赛规则》与 《2025 年全国广场舞锦标赛竞赛规程》 及其他规定，严格服从裁判组的裁决；
- 四、树立良好的赛风赛纪，不弄虚作假；
- 五、保证参赛选手不使用任何违禁药物，队员未患传染性疾病；
- 六、风险防范措施完备，为全部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及相关保险，承担本队任何风险和赔偿责任；
- 七、接受现场提供的急救治疗并支付相关费用；
- 八、授权举办方、媒体无偿使用本队及参赛选手的参赛资料；
- 九、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愿意接受相应的处罚。

代表队名称：

领队(签名)：

全体参赛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4

2025 年全国广场舞锦标赛个人健康承诺书

1. 我完全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确认自己的健康状况良好。本人承诺自己的身体无妨碍参加本场广场舞赛事相关活动的器质性心脏病、癫痫病、美尼尔氏症、眩晕症、癔病、震颤麻痹症、精神病、痴呆症以及其他疾病和生理缺陷；体温正常，无咳嗽、腹泻、呕吐、肌肉关节酸痛等症状，身体健康状况完全适合参加本场广场舞赛事相关活动。

2. 我充分了解本次比赛期间训练或比赛有潜在的危險，以及可能由此而导致的受伤或事故，我会以安全负责的态度参赛。

3. 我本人自愿遵守本次比赛的所有规定；如果本人在参赛过程中发现或注意到任何风险和潜在风险，本人将立刻终止参赛。

4. 我申明在本次活动中，因不可抗力或意外引起的损害和事故、因本人不服从安排或过错而导致的损害和事故所造成的风险完全由本人承担。

本人已认真阅读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人自愿签署此责任书。

特此承诺。

代表队名称：

领队(签名)：

全体参赛人员(签名)：

年 月 日